

# 青石街



## ■木门长子

—

“青儿，去帮我给叔叔送个菠萝。”郑秀姑盯着斜对面的铁匠铺对五岁的儿子阿贵说。

“噢。”阿贵停下玩耍的手，接过削好的菠萝向着对面跑去。

阳光很好地照着，青石铺就的路面在夏日的燥热里泛着白。两排相向而立的木质铺面捧出一条蜿蜒曲折的小巷，人们称这条巷子叫青石街。郑秀姑在这条街上开了一家水果铺子。她三十二三岁，高挑身材。没人见过她的男人，自从她和儿子搬到这条街上开铺子，人们只注意到她和儿子进进出出，有时候忙碌在青石街后的河边上，有时候停留在街中的一棵大槐树下，平时就守候在她的水果摊子后面，像一幅丝织的绢画。这绢画的主角身上穿了素花的灰色旗袍，头上绾着一字发髻，眸如秋水，唇若点樱。

郑秀姑让儿子送菠萝的那位叫罗立成，

是铁匠铺里新来的帮工，二十七八的样子，个子不高，身体看上去很健壮。同样没人知道这位铁匠帮工的来历。兵荒马乱的日子，青石街这个地方谁都可以来，谁也可以随时消失。今天，郑秀姑让儿子送菠萝过去，是有了自己的打算。

一夜无声。罗立成躺在郑秀姑的旁边睁大了眼睛。他觉得自己应该说点什么，又不知道从哪里开口。郑秀姑翻过身脸对着他说：“你帮我撵走他吧，他盯上我不是一两天两天了。阿贵现在又小，你说我们娘俩能躲到哪里去啊？”

罗立成没有吭声，眼不眨地躺着。

郑秀姑又说：“也不知道为了啥，他老盯着我们娘俩不放。”

“你接近我，就是为了让让我帮你除掉他吗？”罗立成终于开了口。

“也不只是他的事，是咱俩的缘分到了！”郑秀姑伸出胳膊，拢住了罗立成的头。

罗立成跳下炕，站到了屋门口。他说：“你容我想想吧，这年头谁活得都不易，事后我还得给自己找个去处呢。”

“嗯。”郑秀姑的声音融化在墨色里，夹带着酸楚的味道。

## 二

郑秀姑提到的那个人叫周四发，就住在青石街的新乐客栈。他来到青石街也不是一天两天了。郑秀姑的水果铺子刚开不久，他就出现了。当时，青石街的人都对周四发的打扮很是稀奇，那并不是乡下人常穿的长袍大褂，而是白色的西服革履，手里还拎着一根文明棍。周四发留着小胡子，年龄看上去三十五六岁。他每天都会到郑秀姑的水果摊子面前逛上一逛，也不买什么，只是看不做声。街上人都说是假洋人爱上了乡下寡妇。也的确，郑秀姑相貌清丽，又一个人带着儿子。寡妇门前是非多，不是没有道理。

但周四发想当然不是冲着郑秀姑那张脸去的。这一点，郑秀姑很明白，所以她找到了罗立成，那个刚到铁匠铺不久帮工的年轻小伙。同样是身在他乡为异客，同样是漂泊之人，也同样是为生计忙碌的小人物，他们有着自己的共同点。罗立成也不说不帮忙，在与郑秀姑有过几次肌肤之亲之后，他对周四发有了知觉。

一日，周四发又无缘无故地到郑秀姑的水果摊子前乱逛。罗立成来到了他的面前，用一根没有经过削切的小木棍指着他的身子说：“先生，还是请自尊一点吧！寡妇门前是非多，秀姑她带着个孩子不容易。你能容她一点就容她一点吧，乡下人的日子不好过！”

周四发微微一笑，提了文明棍在手里晃：“罗立成，别以为你跟郑秀姑睡了两晚上就成了她男人，用这种口气跟我说话是不是有点过了？”

罗立成顿时觉得很尴尬，但他还在强辩。他说：“你说话得有根据，没影儿的事不要胡编。路见不平有人踩，我不过看你不顺眼罢了。”

“哈哈，哈哈……”周四发一脸诡秘地走了，走时故意用文明棍狠狠地敲了一下郑秀姑的摊子。郑秀姑的大眼睛猛地眨了一下。风中传来燥热的气息，她听到趴在大槐树上的知了奏开了声响。

## 三

午夜。在罗立成离开后不久，周四发突然出现在郑秀姑的床前。他点亮了窗前的煤油灯，同时扔了一件衣服给郑秀姑披上，面带笑容地坐在郑秀姑面前，摇晃着二郎腿说：“你男人王守忆呢？别跟我说他死了，也别跟我说你根本就不知道他在哪儿？我可是奔着他来的。两年了，从京城到青石街我追踪他的目的想必你也清楚。他犯了事，在京城做了大案子，人命关天！”

郑秀姑瑟缩在墙角，身子抖成了一阵风。“我五年没见着他了，谁知道他死了活着。他走那年说是出去谋差，要养活我和阿贵，可自从出门以后就再也没回来过。你现在找我要人，我上哪找去？”

周四发嘻笑的脸突然变得很严肃。“不可能吧，”他说，“两年前你见过他，而且还得过他的东西。我只想知道那东西在哪？”他猛地抓过了郑秀姑的手腕子，“别告诉我这玉石镯子是你自己买的。王守忆犯的可是大案，你不老实就成了包庇犯，懂吗？”

“这镯子是我爹留给我的。”郑秀姑在瑟缩中抬起了头，“是我郑家的陪嫁，你没事别乱猜！”

“我乱猜？”周四发的手指顺着郑秀姑的胳膊划下来，“也许我真是乱猜了，但你和罗立成的事不是我乱猜吧。哈哈。”

郑秀姑的脸上再一次露出了惧色。她低

下头,心里开始猜度周四发的来历。她不能提及两年前的那件事。那天,对她来说是天降横祸。

#### 四

罗立成自然不知道周四发出现在郑秀姑床前的原因。他有自己的事情要做,只不过他要做的事只有他自己知道罢了。两年前,在他还是一个街头混混的时候认识了一个人。那人长得人高马大,体态魁梧,很有一套感人的本领。那天,他正在街上喝茶,一个身穿青衣的人走过来拍了一下他的肩膀,说:“你这副身板不练武就糟蹋了。这样吧,我不收你学费,你每日三顿饭管饱,我就教你两招。”

那时候的罗立成正处在心急火燎的年纪,再加上对时局有些不满,在听到青衣人的话后立马就答应了他的要求——管饭学武艺。也就是从那天起,罗立成知道了什么叫人外有人,天外有天。青衣人叫王守忆,身藏一套绝世武功,尤其三棱刺刀玩得极好。罗立成白天出门做生意,晚上跟着王守忆学刀。早起晚睡,也自是下了一番功夫。但奇怪的是,在罗立成的武功学到第三层的时候,王守忆竟然莫名其妙地消失了,而且自那之后再也没有出现过。

后来,罗立成就开始了漂泊,一方面打听王守忆的去向,一方面了解王守忆消失的原因。在到达青石街之前,他通过各方消息打听到郑秀姑是王守忆的女人,阿贵是王守忆唯一的儿子。于是,他走进了铁匠铺,找回师傅是他的意愿,找不回他也不想舍了什么。

但是,半年过去了,王守忆却从来没有出现过。他看到的只是寡妇一样的郑秀姑带着阿贵忙前忙后,和郑秀姑坐在水果摊子后面菩萨一般的样子。他不是没有动过心,也不是没想到过替王守忆照顾好那对孤儿寡

母,只是没有机会,直到那天阿贵给他送来了一个削好的菠萝。

#### 五

郑秀姑是越来越紧张了。周四发步步紧逼。她觉得自己应该找个出路才对。

“阿贵啊,给对面的叔叔送个菠萝去。”郑秀姑将手里的菠萝再次递给了儿子。

“好。”玩耍的阿贵停下手里的玩意向着罗立成帮工的铁匠铺跑去。这个夏天,他不知道自己已经送过多少回菠萝了,更不知道那其实是母亲与罗立成的一种约定。他只是觉得母亲的话得听,对面那个忙碌的叔叔也很不错。

这一次,罗立成没有很快地接过菠萝。他蹲下身子对五岁的阿贵说,“回去告诉你娘,今天叔叔不吃菠萝了。叔叔有事,得去会一个朋友。”

阿贵自然将罗立成的话传给了郑秀姑。只是,他不明白一直喜欢吃菠萝的这位叔叔怎么突然学会拒绝了。不过,他也没当回事,毕竟只是一个小孩子。但他的母亲郑秀姑就不同了,罗立成的拒绝意思已经很明了。他拒绝替她办事,拒绝帮她解决掉周四发。郑秀姑的眼睛定定地看着对面的铁匠铺,想从中知道罗立成的想法。眼前的水果摊子像个五彩六色的椭圆形酱缸,在她的心里翻动起各种滋味,更让她感觉到无所适从。

那一夜,如果王守忆不回来就不会发生现在的事,她和儿子这会儿可能还坐在京城的胡同里喝着大碗茶。但是,王守忆偏偏就回来了,还正好撞上那个人。后来,他们就起了冲突。那人一气之下打烂了半扇门板,也打断了王守忆的两条腿。郑秀姑依然记得那个人的样子,军人装扮,气宇轩昂,一进门就将她和儿子绑在了椅子上。他不允许她和儿子说话,更不允许他们申辩。那人用极其严



厉的口气说道：“你男人出卖了我们，五六条人命都死在他手上了！今天，我就是来替兄弟们报仇的。这事和你娘俩无关，事了之后你就带着孩子走吧！”

后来，郑秀姑从那军人口中了解到他和自己男人的过往。那是一场血与火的战争，在那次战斗中她的男人当了逃兵，让本来能够存活下来的几条性命死在了炮火之下。咽气之前，王守忆眼望着窗外的天空说：“不是我想对不住兄弟，是我必须得那么做啊！”

军人模样的人背对着郑秀姑一脸的愤懑，咬着牙齿说道：“不仁不义者，死！”

## 六

郑秀姑依然记得丈夫死在怀里的样子。脸上没有恼恨，也没有抱怨，两条腿拖拉在地上，血浸满了衣衫。郑秀姑形容不出自己当时的心情，那一刻她心里有的只是恐惧。当她带着儿子阿贵逃到青石街上的时候，她

更不知道随后跟来了周四发和罗立成。现在，周四发噩梦一样地缠住了她，让她无法摆脱。

郑秀姑收拾好摊子向屋里走去。天色已经接近黄昏，罗立成今晚不来她就得早做打算。她掸了掸身上的灰尘，对儿子说：“贵儿啊，去帮妈妈拿个筐箩来，咱收拾好菜就做饭去。”

“嗯哪。”阿贵答应着，向着屋外的墙根底下跑去。

就在这时，周四发突然出现在阿贵身后。他一把抱起孩子，红着一双眼珠子闯进了屋里，对郑秀姑说：“关门，我有话对你说。”

郑秀姑心惊胆战地挪动着步子，想抢回阿贵，却又无能为力，她只好抱起怀里的菜向着屋里走去。门“咣当”一声被扣死在身后，周四发浓重的喘息声自空气中传来，郑秀姑感到浑身不自在。这一天的情形和那天

的情形如此相似。那天,军人模样的人也是这样闯进门的,不同的只是他臂膀下挟持的不是儿子阿贵,而是丈夫王守忆。那天,军人模样的人和丈夫说了什么,她一句没听明白。但丈夫的无奈和无助她却看到了,丈夫最后的结果她也看到了。

“难道……今天我的儿子也要死在这恶人手上吗?”郑秀姑急得快哭出来了。她努力保持着平和的口气对周四发说:“先生,你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吧?但千万别难为我的孩子。”说着,她撩开了衣服。

“大嫂,”周四发却突然跪倒在郑秀姑面前,他说,“你真的不知道守忆哥到哪里去了吗?我刚刚接到一个消息,说是津江那边出了事情。我二哥让我告诉守忆哥,说那天的事……是他错了!”

“什么错了?”郑秀姑惶恐地后退了一步,“谁又是你的二哥?”

“是我二哥错了!我们错怪了守忆哥。我二哥……就是那天那个穿军服的人。”

郑秀姑一下子跌坐在地上。她拉过儿子阿贵,泪如雨下。“那天……他不分青红皂白上来就是一刀,我男人躲都没法躲……他是什么人啊?怎么那么凶?你又是谁?你不说是来查案的吗?我男人到底犯了什么错啊?”

“大嫂,我们弟兄九个,守忆哥是老大。那天来的是我二哥,我排行老四。嫂子,事已至此,我就告诉你吧,我们结义是有目的的,只不过我们遭了别人的暗算。后来,守忆哥去刺杀暗算我们的那个人……他失了手……”

“那你们就怪罪他,是吧?说他出卖了你们?我男人不是那样的人!你二哥为什么不解释这件事啊?他才是真正的罪魁祸首啊……”

“我二哥……他昨天被捕了……”周四发突然大放悲声。

## 七

罗立成没有接过阿贵带来的菠萝是有自己打算的。今天,他打算会一会周四发。虽说他的武功只练到三层,没有飞檐走壁闪转腾挪的本事,但王守忆毕竟是他的师父。既是师父,他就有责任保护郑秀姑母子。

天快擦黑儿的时候,罗立成收拾好铁匠铺里的家什向着新乐客栈走去。风呼啦啦地吹起,让空气中荡起了一丝温热的气息。新乐客栈就在距离铁匠铺不远的地方,大约几百米的距离。罗立成觉得自己的每一步都迈得很艰难。郑秀姑是谁,之前他不知道。有了肌肤之亲之后,他虽对她有了情意,但这份情意却也是掺杂了许多成份在里边的。如果今晚能把周四发撵走那当然是最好不过,如果不能恐怕离开的就是他了。

“嘿,这不是小铁匠吗?找我有事啊?”就在罗立成的步子即将迈进客栈的时候,周四发却不知道从什么地方窜了出来。借着月光,罗立成能看到周四发神色凌乱的样子。今天他手里没有拎着文明棍,而是提了一兜煮熟的茶叶蛋。罗立成一怔,问道:“你怎么知道我是来找你的?”他下意识地摸了一下身后的短刀。

“我当然知道你是来找我的!”周四发又恢复到往日的嘻哈,“猜,我刚刚去哪儿啦?——是秀姑家啊,她还给我煮了茶叶蛋呢!”

罗立成的肺都快气炸了。“不可能!”他说,“你把秀姑他们娘俩怎么样了?是你逼迫她了吗?还是你……你……混蛋!”

“哎,哎,哎,急什么呀?你不是说过和郑秀姑没关系吗?我把她怎么样了也和你不相干啊!哈哈。”

“你——”罗立成猛地抽出身后的短刀,冲着周四发刺去。

周四发没有躲,他只是轻轻地拢住了罗立成的胳膊,也就是这么一拢,让罗立成知道了周四发的份量。他并不是一个一天只会

提着文明棍乱逛的人。他的功力很深厚，一点也不次于教了他三个月的师父王守忆。周四发嘴角含笑，轻轻地拿下了罗立成的刀子：“小子，别老想着替郑秀姑报仇啦！再说，我就是把她怎么样了，你这仇也报不了啊。实话说吧，我今晚还真坐她家炕沿上吃了顿饭呢。”

## 八

午夜，罗立成再次走到郑秀姑的家。月光朗朗地照着，让他的心情更加沮丧。对于他来说，以前郑秀姑是她的师娘，但现在他觉得她不只是他的师娘了。他有了心动，觉得浑身麻麻的。罗立成将手搭在门板上，轻轻叩了两下。

门“吱呀”一声开了，郑秀姑披衣站在了门前。

“进来吧，”她说，“我正想跟你说说今天的事儿呢。”

“……他们都是蔡先生光复会的人，我男人是老大。那天来的是老二，叫李学民。……他们到津江办差，半路上遇到了仇人。仗打了两天两夜，几个兄弟看逃不脱，就让我男人回京城报信，不承想却陷进了别人的圈套。……后来，我男人知道了那设圈套的人，就趁天黑潜进了人家屋里……结果事没办成，还犯了命案。李学民一直怪我男人没有保住几位兄弟的性命……从津江追到京

城，又从京城追到我家……昨晚，周四发是来告诉我，他二哥找到了那个设圈套的人，知道冤枉了我男人。周四发给我磕了头，说他就要走了，赶去京城救他二哥……”

罗立成迷茫地听着，在月光中感受清凉的味道。郑秀姑说的是一个与他陌生的世界，他不懂，也没法懂。但师父出现在他身边，要他管那一天三顿饭的事他却懂了。原来，那段日子师父正在寻找机会刺杀那个设圈套的人。

“那么……临走前，我们是不是过去送一送周四发呐？”罗立成转身拢住了郑秀姑的肩。

“不用了吧，他拿走了我男人留下的一张图。那图是我男人舍命保下来的。我把娘家陪送的那只玉石镯子也送给他做盘缠了。这会子他可能早已离开了青石街……”

“噢。”一声应答之后，罗立成看到天色已经麻麻亮了。

## 九

“贵儿，帮妈妈给叔叔送个菠萝去。”清晨的阳光下，郑秀姑对正在玩耍的儿子说。“你啊，去告诉叔叔咱中午吃炸酱面，要放好多肉丝的那种！”

“嗯哪——”六岁的阿贵露出灿烂的笑脸，飞快地向着对面跑去。